

# 歡迎蒞臨

時間	議程/內容	備註
09:00-09:30	報到	報到及領取會議資料
09:30-10:30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填表說明	主講人：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作業小組 施學琦 主任
10:30-10:40	休 息	
10:40-11:20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系統操作說明及意見交流	主講人：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作業小組 林明龍 先生
11:20-12:00	綜合座談	主講人：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作業小組 施學琦 主任
12:00	賦 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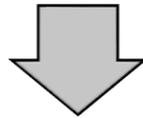
# 教育部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111.10】期 填表暨系統操作說明會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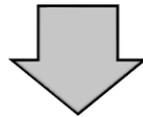
<https://hedb.moe.edu.tw/>

# 【111.10期】填表暨系統操作說明會

1. 校庫定位



2. 本期作業時程



3. 本期填報表冊與注意事項

# 1. 校庫定位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https://hedb.moe.edu.tw/>

# 1.1 校庫定位

校庫網址: <https://hedb.moe.edu.tw/>

教育部及各相關應用單位

協助各校與部內聯繫



洽詢相關問題與提出建議

各大學校院

制定定義提出需求

校庫作業小組編製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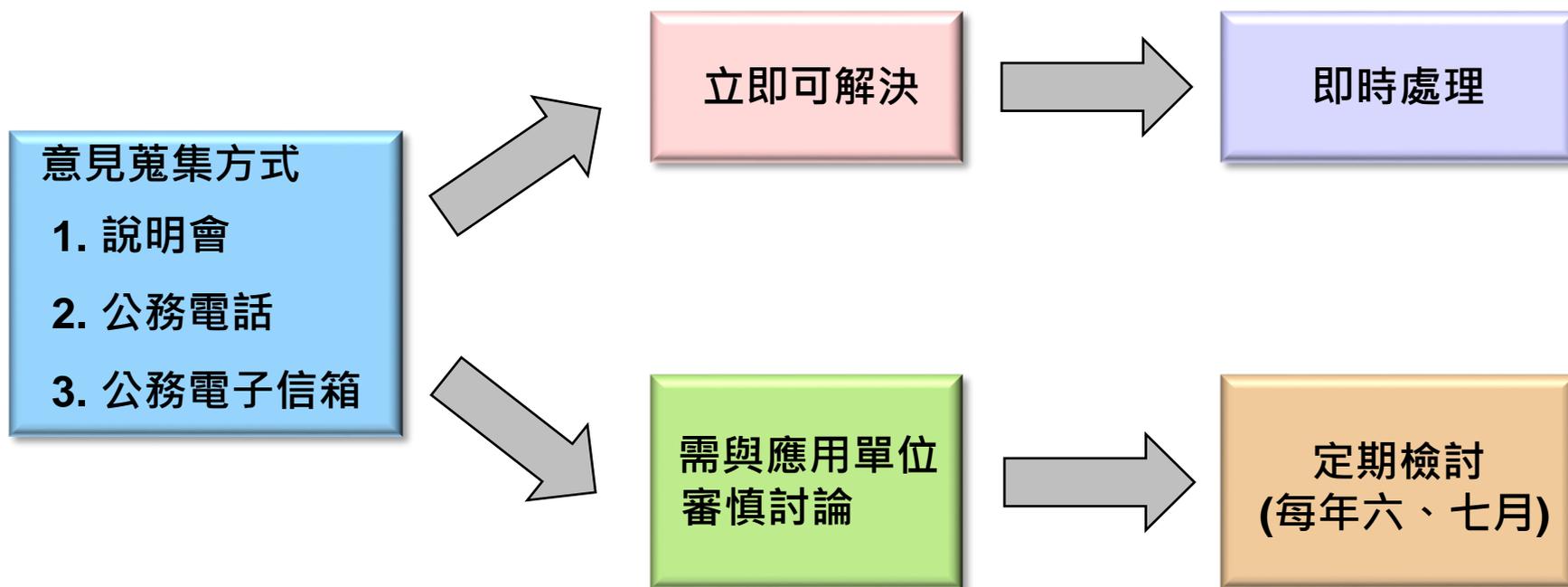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作業小組



提供各校作為填報基準

填表手冊

# 1.2 校庫定位-意見處理流程



# 1.3 校庫定位-意見處理流程

【111年10月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填表暨系統操作說明會】

發言條

## 本次說明會發言條

請參閱表冊最末頁  
(如右圖)；若對於  
本次會議有任何  
建議事項，請詳細  
填妥資訊，並於會  
議休息時間，提繳  
場邊工作人員。

請沿虛線折下使用，謝謝您的配合。

學校名稱	
發言人	
聯絡電話	
聯絡 e-mail	
提問內容：	

※請於休息時間將填寫完成的發言條繳至場邊的工作人員，謝謝!

例圖1

# 1.4 定期匯出-每年定期匯出資料予應用單位

匯出時程	匯出表冊	應用單位
5月	學(12、13)	教育部統計處
	學(2、4、5)；教(1)；校(1、4)	大學總量管制小組
	研(9、10、11、12、13、15、20、21、22、23)	產學合作績效評量
	學(6、7、8)；研(4、9、13)	私立大學校院獎補助小組
	教(1、4、5、6)	教育部人事處
	學(4、5、6、7、8、9)	教育部國際司
	學(4、5、6、7、8)；教(1-3)；研(16)	教育部國際化調查
	財(15)	教育部會計處
	學(5、6、8、9、29)；教(1、5)； 研(3、9、10、16、18)	高教深耕計劃小組

# 1.5 定期匯出-每年定期匯出資料予應用單位

匯出時程	匯出表冊	應用單位
11月	<b>111.10期</b> ：基(1、3、6、7) 學(1、2、4、4-2、5、6、7、8、10、20-1、22、24) 教(1)；職(1、2)；研(5、8) 校(2、3、4、10-1、10-2) <b>111.03期</b> ：研(4、9、13)	私立大學校院獎補助小組
	基(1、2、6、7)；教(1)；職(2、6)	大專校院一覽表
	基(1、2、6、7) 學(1、3、3-1、4、4-1、4-2、4-3、5、5-1、5-2、5-3、6、7、8、12、13、14、20-1、24、24-A、24-1、24-2、33) 教(1)；職(1、2) 校(2、3、4、5、6、7、8、17、18)	教育部統計處
	基(6)；學(1、3、3-1、4、4-1、4-2、4-3、5、5-1、5-2、5-3、12、13、20-1)；校(15)	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
	教(1、4、5、6)	教育部人事處
	校(19、20、21、22、23)	兼任助理承辦單位
	學(6、7、8、10、10-2)；研(6、6-1)	教育部國際司

# 1.6 定期匯出-每年定期匯出資料予應用單位

匯出時程	匯出表冊	應用單位
11月	學(4、4-1、4-2、4-3、5、5-1、5-2、5-3、6、7、8、18、19、27、28) 教(1-3)；研(5、6、6-1、7、8)；校(11)	教育部國際化調查
	基(1、2、6)；學(1、2、4、4-2、5、5-2、24、24-A、24-1、24-2、25)；教(1)、校(3、5)	大學總量管制小組
	<b>111.10期</b> ：學(1、4、4-1、4-2、4-3、5、5-1、6、8、9、10、10-2、12、13、19、20-1、20-2、20-3、24、24-A、24-1、24-2、26) 教(1、3、4、5、6、7、8、9、10、11、12) 職(2、2-1、3)；研(8) 校(2、3、5、6、7、8、9、10-1、10-2、11、14、15、19、21、22、24、25、25-1、26) <b>111.03期</b> ：學(6、8、9、12、13)；職(3)；研(4、9、12、13、22、23)、校(9、14)	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
	<b>111.10期</b> ：學(1、5、5-2、6、7、8、9、10、12、13、17、18、19、20-1、23、23-1、25、26、29) 教(1、2)；職(2、4、5)；研(5、6、8) 校(8、9、10-1) <b>111.03期</b> ：研(3、9、10、12、13、16、18)；校(9)	高教深耕計畫小組

# 2. 本期作業時程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https://hedb.moe.edu.tw/>

# 2.1 基本資料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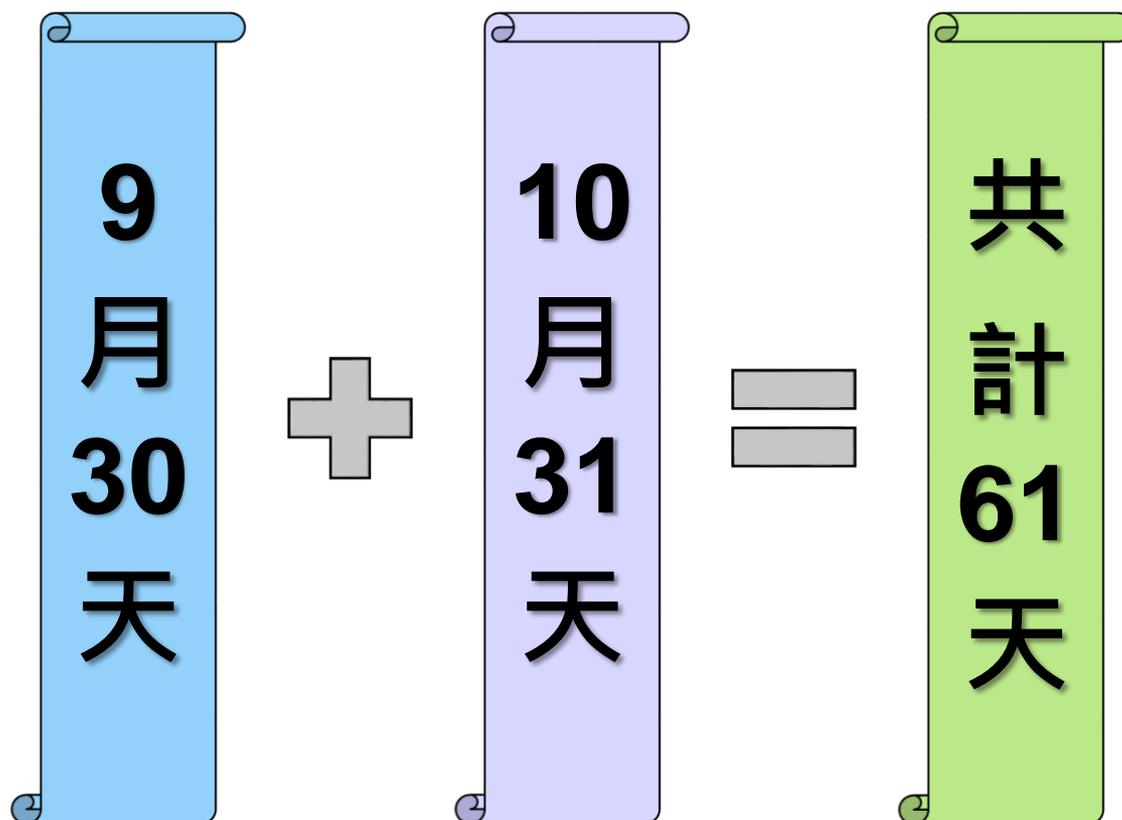
**8月15日上午8:00起 至 8月31日下午5:00止**

111.08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 本期基本資料請學校依「教育部111學年度招生名額核定表」(ex:總量內核定系所)、學校組織規程(僅限基本資料7、學院資料等)及其他相關佐證文件(ex:特殊專班核定函文)填載。

## 2.2 填表期間

9月1日上午8:00起 至 10月31日下午5:00止



## 2.3 資料匯出

111.11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 ● 111.11.02第1次資料匯出：

教育部統計處

大專校院一覽表

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

私立大學校院獎補助小組

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

## 2.4 統一期間資料修正

**11月3日上午8:00起 至 11月18日下午5:00止**

111.11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 需申請修正本期(111.10期)表冊資料之學校，請於11/3-11/18間提出申請並務必於11/18下午5時前完成修正作業。

\*於本期統一修正期間，各應用單位(例如：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作業小組E-mail：[opendata@yuntech.edu.tw](mailto:opendata@yuntech.edu.tw)；大專校院一覽表作業小組E-mail：[heipuser@yuntech.edu.tw](mailto:heipuser@yuntech.edu.tw))將陸續通知經該單位檢核後有疑義資料之學校，屆時，煩請各校總承辦人留意mail相關訊息；若無接獲通知者，則表示貴校所填報資料符合檢核條件之合理性。

## 2.5 統一修正申請-如何提出

1. 請至校庫首頁點選 **修正申請**。
2. 進入修正系統頁面後，輸入帳號密碼登入。
3. 點選 **統一修正期間** 於 **我要修改** 選擇表冊，並於「**修改原因**」欄位敘明具體理由後送出選單。
4. 成功送出之表冊會在確認鍵上方顯示「已申請表冊：...」。

表冊名稱	我要修改	修改原因
學1.一般生實際在學學生人數表(3月、10月填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23
學2.學生就學情況統計表(3月、10月填報)	<input type="checkbox"/>	

例圖2

## 2.6 非統一修正申請-如何提出

1. 若超過「統一修正期間」後，學校仍有資料需要修正或需要修正前幾期資料，則請提出「非統一修正」。
  2. 如需於「非統一修正期間」提出資料修正申請，請事先填寫「**修正申請對照表**」(務必於「修正說明」欄**敘明具體修改理由**)，並**核章後發文至教育部高教司**，待教育部回函後，方可至校庫提出申請開放修改權限(系統申請可供**修正時間以2小時為限**)。
- \*修正申請對照表之「學校未來如何提升填報資料庫正確性及完整性之策略」至少100字。**

# 2.7 非統一修正申請

## 填寫「修正申請對照表」

- 「修正申請對照表」格式可由修正申請系統內

### 【常用】校庫修正申請對照表連結下載

【○○大學】第○次申請調整○○年○○月「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表冊清單

【○○大學】第○次申請調整○○年○○月「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表冊清單

一、聯絡人資料

業務承辦人	聯絡電話	E-Mail	申請日期
○○○	○○-○○○○-○○○○轉○○	○○○@○○○	○○年○○月○○日

二、申請修正項目清單

編號	校庫期數	表冊編號	期間		申請修正項目			備註
			學年度/學期	新增/修改/刪除	修正項目名稱	修正說明 <small>(請敘明具體原因及未能於前次期間修正之原因)</small>		
1	106年3月	學1	99	1	新增	-	【範例】學校於近期再次檢核原報資料缺漏漏填「中國文學系學士班」學生資料，故申請修正。	參閱附表1
2	106年10月	職5	100	-	修改	博士後研究	【範例】由於填表者誤解表冊博士後研究之定義，而將非全時間獨立進行或主持研究計畫之博士後研究者填入，故申請刪除地政學系之博士後研究人員數。	參閱附表2
3	106年10月	校3	100	-	刪除	宿舍面積、床位數及收費標準	【範例】茲因彙編資料時，重複填報1筆「學校自有學生宿舍資料」，爰申請刪除。	參閱附表3

(表格不足，請自行展延)

三、學校未來如何提升填報資料庫正確性及完整性之策略(必填，請敘明完整改善機制)

---



---



---

業務承辦人  
檢章

主任秘書  
檢章

例圖3

附表1：學1.一般生實際在學學生人數表【範例】

編學期	學期	學院代	學院	單位代	單位	學制代	學制	年級	學生總人數男	學生總人數女	肄學生男	肄學生女	全學年均於國外之學生男	全學年均於國外之學生女	延畢生男	延畢生女
本表總數(僅供檢核使用)合計									13,110	12,600						
1	略	略	略	略	略	略	略	略	略	略	略	略	略	略	略	略

新增修改後表冊(修改部分請用灰色呈現)

編學期	學期	學院代	學院	單位代	單位	學制代	學制	年級	學生總人數男	學生總人數女	肄學生男	肄學生女	全學年均於國外之學生男	全學年均於國外之學生女	延畢生男	延畢生女
本表總數(僅供檢核使用)合計									13,212	12,718						
1	105	2	493	文學院	2640	中國文學系	u2	大學四年制(含以上)學士班	1	25	30	0	0	0	0	0
2	105	2	493	文學院	2640	中國文學系	u2	學四年制(含以上)學士	2	28	27	0	0	0	0	0
3	105	2	493	文學院	2640	中國文學系	u2	學四年制(含以上)學士	3	23	32	0	0	0	0	0
4	105	2	493	文學院	2640	中國文學系	u2	學四年制(含以上)學士	4	26	29	0	0	0	0	0

例圖4

## 2.8 非統一修正申請

- 修正申請涉及計畫(包含學術研究、產學合作等)經費等數據：
  1. 提出核章之修正前後對照表及相關佐證資料
  2. 對照表上請臚列出修改前、後的計畫明細與經費數據
  3. 敘明係依據表冊何項定義而修正

### 【範例】

- 1) 企業部門資助產學合作計畫，有一件「光纖有線電視與光通訊產學聯盟計畫案」金額填報有誤(正確應為4,200,000，誤填報為4,000,000)。
- 2) 依據合約書佐證文件修正，故企業部門資助產學合作原本填報金額44,475,997元，應修正為44,675,997元。

## 2.9 非統一修正申請-如何提出

3. 獲教育部回文核准後，請至校庫首頁點選  登入修正申請系統。
4. 點選  拉選「期數」及「表冊」，再點選預計至填報系統修正的時間(以2小時為限)，並請確實敘明具體的修正原因，按下「確定」鍵完成新增申請。
5. 完成非統一期間修正申請後，請進行附檔「核章修正前後對照表」上傳。

修正編號	期數	開始時間	結束時間	回覆狀態	修正前後對照表	
 2797	10410	學1-一般生實際在學學生人數表(3月、10月填報)	2016/1/19 上午 08:00	2016/1/19 上午 09:00	新增待檢核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檔案"/> <input type="button" value="未選擇任何檔案"/>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傳"/>

例圖5

6. 學校申請修正校庫表冊數據，若有因爭取計畫經費或招生名額等案而有資料填報不實者，教育部將視情況要求學校限期改善或予以糾正，並納入相關專案計畫審查參考。

# 2.10 資料匯出

111.11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 111.11.22第2次資料匯出：

教育部統計處

大專校院一覽表

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

私立大學校院獎補助小組

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

- 111.11.22第1次資料匯出：

教育部人事處

教育部國際司

教育部國際化調查

高教深耕計畫小組

大學總量管制小組

兼任助理承辦單位

# 2.11 本期經應用單位通知-非統一資料修正

**11月29日上午8:00起 至 11月30日下午5:00止**

111.11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 凡經私立大專院校院獎補助小組、教育部統計處、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及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檢視於第2次釋出本期學校所填資料有誤者，應於**11月29日至30日提出「非統一時間修正」**申請作業並上傳檢附「核章版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修正對照表」，並請務必於**11月30日下午5時前完成修正作業**，以利各應用單位進行後續運用。

# 2.12 資料匯出

111.12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 ● 111.12.01第3次資料匯出：

教育部統計處

私立大學校院獎補助小組

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

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

# 2.13 表冊檢核

於本期填表期間陸續開放【表冊檢核】及【檢核表列印】等功能至12月23日止。

✳表冊檢核完成後才能列印檢核表。

基本資料 使用者管理 學生(1~19) 學生(20~32) 教師 職員 研究 校務 表冊列印 填寫狀況 表冊檢核

學校 測試大學

核對職員類資訊

職5.專任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

學年度	108	
研究人員 (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理研究員、研究助理) 總人數	1	<a href="#">與填報資料相符</a>
博士後研究人員總人數	0	<a href="#">與填報資料相符</a>

學生人數檢核  
教師人數檢核  
職技人數檢核  
研究資料檢核  
校務資料檢核  
檢核表冊一覽  
檢核表列印

職技人數檢核

例圖6

# 2.14 檢核表列印

於本期填表期間陸續開放【表冊檢核】及【檢核表列印】等功能**至12月23日止**。

**\*表冊檢核完成後才能列印檢核表。**

資料線上檢核表列印

學校

教育部為確認學校本期資料庫表冊填報情形，請學校於**2022年12月1日至2022年12月23日**至該系統填報，學校若已完成本期表冊填報且資料正確無誤者，請逕至表冊檢核系統填報及列印檔案，並將公文連同附件(核章之檢核表)以**電子公文方式**函送「教育部」(正本)及「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作業小組」(副本且含附件)；

另茲因本次作業已使用電子公文辦理，故**毋須再將「核章完成之檢核表電子檔案」另寄校庫公用信箱**，謝謝！

開啟或下載PDF檔時，如有無法下載之情形，請點選"重試"按鈕即可。

檢核表列印(校內)

檢核表列印(報部)

例圖7

# 2.15 檢核表報部

12月1日上午8:00起 至 12月23日下午5:00止

111.12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線上填妥檢核表
2. **電子公文**方式函送核章版檢核表報部
  - 1) 公文正本-教育部
  - 2) **公文副本**-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 正、副本公文皆需檢附「核章版」檢核表

※檢核表檔案大小限制為**5MB**以內

# 3. 本期填報表冊與 注意事項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https://hedb.moe.edu.tw/>

# 3.1 本期填報表冊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https://hedb.moe.edu.tw/>

# 3.1.1 本期填報表冊

國/私立大學	
基本資料類	基1、基2、基3、基6、基7
學生類	學1、學2、學3、學3-1、學4、學4-1、學5、學5-1、學5-2、學5-3、學6、學7、學8、學9、學10、學10-2、學10-3、學12、學13、學14、學17、學18、學19、學20-1、學20-2、學20-3、學22、學23、學23-1、學24、學24-A、學24-1、學24-2、學25、學26、學27、學28、學29、學30、學31、學32、學33
教職員類	教1、教2、教3、教5、教6(僅私立大學填報)、教7(僅私立大學填報)、教8、教9(僅私立大學填報)、教10、教11、教12 職1、職2、職2-1、職3、職4、職5、職6
研究類	研5、研6、研6-1、研7、研8
校務類	校1、校2、校3、校4、校5、校6、校7、校8、校10-2、校11、校14、校15、校17、校18(僅國立大學填報)、校19、校20、校21、校22、校23、校24、校25(僅私立大學填報)、校25-1(僅私立大學填報)、校26、校27
合計	國立89張表冊，私立93張表冊

＊紅字為本期新增表冊，藍字為該表冊欄位/定義調整

## 3.1.2 本期免填表冊

- 以下表冊為**本期免填**，請確認資料正確性。

國/私立大學	
學生類	學4-2、學4-3
教職員類	教1-1、教1-2、教1-3、教4、職2-2
合計	共7張表冊

- **學10-1**於111.10期起刪除。

國/私立大學	
學生類	<del>學10-1</del> (本表刪除)
合計	共1張表冊

# 3.2 本期填報表冊 注意事項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https://hedb.moe.edu.tw/>

### 3.2.1

## 學4.僑生及港澳生學生 & 學4-1.僑生及港澳生畢業學生

### 【學4】

學年度	學期	學院	單位名稱	學制班別	年級	身分類別	僑居地國別/地區/省市	僑生及港澳生學生人數		
								男	女	小計
						<input type="checkbox"/> 僑生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生				

### 【學4-1】

學年度	學院	單位名稱	學制班別	身分類別	僑居地國別/地區/省市	僑生及港澳生畢業學生人數		
						男	女	小計
				<input type="checkbox"/> 僑生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生				

### 【111.10期-補充定義說明】

- **學制班別**：依據「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及「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相關辦法申請來臺就學者，**不包括進修學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等非日間學制**。

## 3.2.2

## 學5.外國學生 &amp; 學5-1.外國畢業學生

## 【學5】

學年度	學期	學院	單位名稱	學制班別	年級	洲別	國別(地區)	外國學生人數				在臺雙聯學制外國學生人數	
								依就學辦法來臺		依一般升學管道就學者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 【學5-1】

學年度	學院	單位名稱	學制班別	洲別	國別(地區)	外國畢業學生人數				在臺雙聯學制外國畢業學生人數		
						依就學辦法來臺		依一般升學管道就學者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 【111.10期-補充定義說明】

- **學制班別**：若填報外國學生就讀「進修學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等**學制者**，請於「**補充說明**」欄位敘明填報理由及依據。

## 3.2.3

## 學10-1.學生實習之經費來源

(10月填報)

學年度	學院	單位 名稱	學 制 班 別	實習屬性	實 習 場 所 國 別	實習時間	學生實習主要經費來源人數(人次)										補充 說明	
							教育部補助				其他政 府部門 補助	國內民 間單位	境外 政府 或民 間單 位	學校 自有 資金	無經 費補 助	其他		小計
							高等 教育 深耕 計畫	新南向計畫		學海 築夢 其他 計畫								
								個別型學 校	學海築 夢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條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全學年 <input type="checkbox"/> 寒假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暑假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單一學期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期間實習											應與 學10 一致	

●本表自111.10期起刪除。

學 年 度	學 院	單 位 名 稱	學 制 班 別	實 習 場 所 國 別	實習機構資訊			學生實際實習場所		學生實習權益人次							補 充 說 明	
					行 業 別	機 構 名 稱	統 一 編 號	縣 市 別	地 址	投保情形				實習待遇				
										有 投 保	未 投 保	僅 勞 保	僅 校 外 實 習 保 險	2 種 保 險 皆 有	無 相 關 保 險	工 資		獎 學 金

### 【111.10期-異動欄位說明】

- 投保情形項下之「有投保」、「未投保」兩個欄位，自111.10期起異動為4個選項。

### 【111.10期-新增欄位說明】

- **投保情形**：請填報學校安排學生實習時，依「勞工保險或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學生團體保險」等相關規定，辦理【僅勞保；僅校外實習保險；前揭2種保險皆有；無辦理相關保險】等類之實習學生之投保情形：
  - **僅勞保**：係指學生於實習期間，「僅」投保「勞工保險」之人次。
  - **僅校外實習保險**：係指學生於實習期間，「僅」投保「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學生團體保險」之人次。
  - **前揭2種保險皆有**：係指學生於實習期間，同時投保「勞工保險」和「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學生團體保險」之人次。
  - **無辦理相關保險**：係指學生於實習期間，「未」投保「勞工保險」和「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學生團體保險」等任一種保險之人次。

學年度	學院	單位名稱	學制班別	年級	實習學生人數

### 【111.10期-新增表冊說明】

- **學年度**：學校每年10月填報前一學年度資料，例如：111年10月填報110學年度(110年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之「全學年實習學生人數」及「部分學分實習學生人數」等相關資訊。
- **學院、單位名稱、學制班別**：所填資料將由系統與111年10月「學10.學生實習人數及時數」之「學院」、「單位名稱」及「學制班別」等資訊進行比對。
- **年級**：請依各單位(例如系所)選擇年級。
- **實習學生人數**：請填寫實習學生人數(非人次)。
- 本表蒐集對象以「人數」計(非人次)，請勿重複列計。
- 本表填報對象包含至「學校附屬機構(附設醫院、實習會館、旅館及實習林場、附設實驗國民小學等場所)」之實習者。

## 【範例說明】

- **範例1**：A校企業管理學系日間學士班3年級學生共30名，其實習情形，包括有20名同學參與暑期實習、另有4名參與全學年實習，但有6名同學都沒有參加任何實習課程，茲因前揭學生實習類別並非重複人次資料，故A校企業管理學系學士班3年級實習人數應填報為【24人(20+4)】：

學年度	系所	學制	年級	實習學生人數
110	企業管理學系	學士班	3	24 (20+4)

- **範例2**：B校電機工程學系日間學士班4年級學生共50名皆參與實習，其實習情形，計有40人(次)參與暑期實習，再有20人(次)參與單一學期實習，其中10人(次)同時參與該學年期「暑期實習及單一學期實習」，故B校電機工程學系學士班4年級之實習人數，應填報【50人數】（本表僅蒐集「人數」資料），請勿填報實習人數為70人次。

學年度	系所	學制	年級	實習學生人數
110	電機工程學系	學士班	4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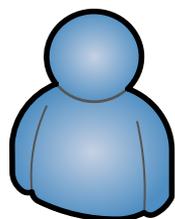
學 年 度	學 期	學院	單位 名稱	學制 班別	系所類別	正式學籍之在學學生總人數	正式學籍在學學生曾經修讀	
							程式設計課程學生人數	數位科技 <b>跨域</b> 學程學生人數
					<input type="checkbox"/> 資訊類 <input type="checkbox"/> 非資訊類	匯入本期學1在學學生人數		<b>110.10期增蒐</b> <b>111.10期修正</b>

### 【 111.10期-修正欄位名稱說明】

- 欄位名稱原為「數位科技微學程學生人數」修正為「數位科技**跨域**學程學生人數」。
- **數位科技跨域學程**：教育部為擴增培育具備資通訊數位能力的跨領域人才，鼓勵學校開設數位科技**跨域**學程，由學校採「院內跨系所整合、跨院系所聯合、或整合全校通識」等方式開設「校級或院級」學程，並由學校納入相關學程之規定(規章程序應完備)辦理。
- **數位科技跨域學程包含微學程、學分學程及學位學程**。有關數位科技微學程之意涵，請參閱教育部公布「大專校院非資通訊系所開設「數位科技微學程」指引(Guideline)辦理」。

## 個人資料安全維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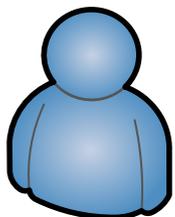
- 105.10期起增蒐教師「身分識別號」欄位，為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並確保教師「身分識別號」資料安全性，請學校務必指派**1位專責人員**負責蒐集資料與填報該表冊。



姓名	出生 年月日	身分 識別號	主聘單位	聘書職級	...
----	-----------	-----------	------	------	-----

**指定專員**

**(具編輯與瀏覽功能權限)**



姓名	<del>出生 年月日</del>	<del>身分 識別號</del>	主聘單位	聘書職級	...
----	-----------------------	-----------------------	------	------	-----

非指定人員  
(例如總承辦人)

**(僅具瀏覽功能，無編輯權限)**

**唯讀**

**無法瀏覽  
此欄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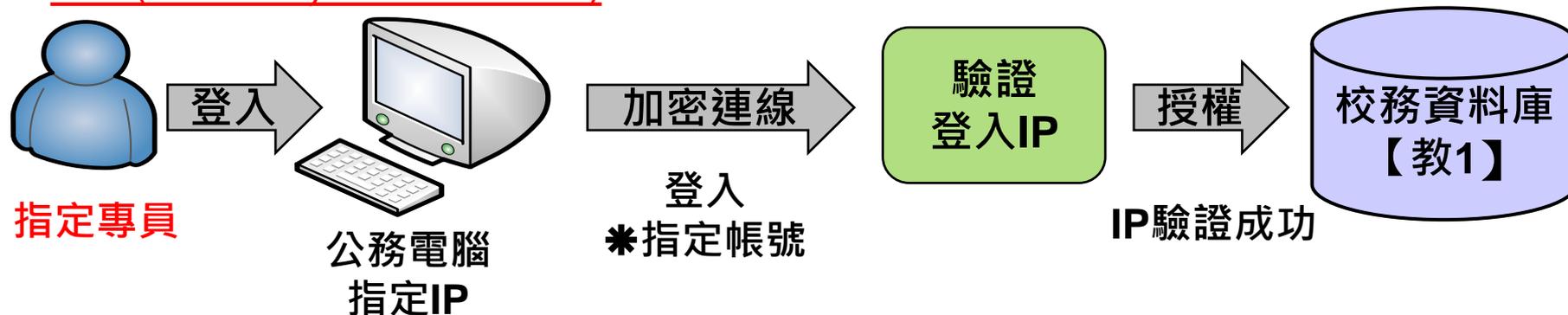
**無法瀏覽  
此欄位**

**唯讀**

**唯讀**

## 個資安全維護措施

- 【教1】資料填報，由學校指定1位專責人員以公務電腦指定IP與指定帳號登入「校庫資料填報系統」，經系統驗證登入IP成功後，方授權進入填報【教1】。
- 若教1專責填報人員與前期相同，且無異動IP位置，則本期毋須再次提供相關資訊；  
若專責填報人員異動、IP異動或管理師異動者，請該員逕至「教育部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資訊網」之「下載專區」下載「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相關人員聯絡資訊表」，填妥該表單並核章後，以PDF檔格式於111年9月2日(五)前E-Mail至校庫系統公務信箱([hedb2@yuntech.edu.tw](mailto:hedb2@yuntech.edu.tw))，以利校庫作業小組完成驗證作業。



\*「指定帳號」將由校庫於說明會當日提供「密碼函」，確認各校填表之專責人員以身分證件簽收密碼函；若指派專員無法出席，則請指定代理人簽收。

學年度	...	專兼任	...	兼任教師是否具本(全)職工作者	專任教師是否為退休再任或符合本部專案計畫核准者	補充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6.03增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0.10期增蒐 111.10期修正	

### 【111.10期-調整欄位說明】

- 專任教師是否為退休再任或符合本部專案計畫核准者：請填報學校專任教師【是、否】為【公立學校及政府機關退休；私立學校退休；符合本部專案計畫核准者】(可複選，但不可同時複選【公立學校及政府機關退休】與【私立學校退休】)至學校服務之教師。
  - 公立學校及政府機關退休者：係指學校「專任教師」由各級教育階段之公立學校、政府機關及其附屬機構與公立醫療院所等機關退休且領有退休金或退休俸者。
  - 私立學校退休者：係指學校「專任教師」由各級教育階段之私立學校退休且領有退休金或退休俸者。

## 3.2.11

## 教1.專兼任教師

(3月、10月填報)

學年度	...	專兼任	...	兼任教師是否具本(全)職工作者	專任教師是否為退休再任或符合本部專案計畫核准者	補充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6.03增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b>110.10期增蒐</b> <b>111.10期修正</b>	

## 【111.10期-調整欄位說明】

- **符合本部專案計畫核准者**：係指學校「專任教師」依「專科以上學校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實施原則」第5點第1款但書「經本部專案計畫核准者」及本部111年7月11日臺教人(五)字第1114202265號函釋不受聘任年齡限制之教師。如勾選【符合本部專案計畫核准者】，並續填以下情形聘任者，請擇一單選：

A. 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	F. 中央研究院院士
B. 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作業要點	G. 國家講座
C. 諾貝爾獎或相當等級之得主	H. 學術獎得主
D. 國家級研究院院士	I. 國家產學大師獎得主
E. 國際重要學會會士	J. 其他在學術或專業領域著有相當於前七日之傑出成就者

學年度	...	專兼任	...	兼任教師是否具本(全)職工作者	專任教師是否為退休再任或符合本部專案計畫核准者	補充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6.03增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0.10期增蒐 111.10期修正	

### 【111.10期-調整欄位說明】

- 甲校為私立學校，於民國110年8月1日聘任曾於公校服務期間獲得國家講座殊榮且已退休的A老師至校內服務，同時符合「公立學校及政府機關」退休再任及「符合本部專案計畫核准者」，填報A師為【公立學校及政府機關退休】及【符合本部專案計畫核准者】-【國家講座】。
- 乙校為公立學校，於民國110年8月1日聘任由國外延攬「曾獲得諾貝爾獎項之頂尖優秀人才」B老師至校內服務，請填報B師為【符合本部專案計畫核准者】-【諾貝爾獎或相當等級之得主】。

學年度	學期	授課時間	是否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	鐘點費支給數額規定及金額 (新臺幣/元)				
				現行支給數額規定開始適用之日期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 <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年○月○日)並上傳相關規定檔案				

### 【 111.10期-定義補充說明】

- 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係依教育部111年4月14日臺教人(一)字第1110037303號函轉行政院核定「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111年2月1日生效適用)」規定，如下表：

類別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支給基準 (新臺幣/元)	日間授課	995	855	795	725
	夜間授課 (授課時間下午6時以後)	1,035	885	835	770

學 年 度	學 期	教師分類	教師職級(聘書)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	現行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加計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之合計薪酬數額，與編制內專任教師待遇標準比較情形	依聘約所載薪酬標準數額支給情形 (單位：元)			(請上傳檔案)
							支給人數	支給總額	平均支給數額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教學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技術人員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低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否(請以50字內補充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 位 <input type="checkbox"/> 等同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 位 <input type="checkbox"/> 低於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 位 (請以50字內補充說明)	人數應與左欄加總相同		系統自動計算	

## 【111.10期-新增欄位說明】

-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請填報學校編制外專任教師【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聘書職級)】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填【是】者，請繼續填寫【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高於公立大專校院】之情形；填【否】者，則屬【低於公立大專校院】。編制外專任教師包括「專案教學人員」及「專業技術人員」等2類。
- 「公立大專校院」編制內專任教師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係依教育部111年2月9日臺教人(四)字第1110012826B號函轉行政院核定之各職級教師本薪(年功薪)標準：教授475-770(41,910元-59,250元)；副教授390-710 (35,840元-55,480元)；助理教授310-650 (31,560元-51,910元)；講師245-625 (27,270元-50,480元)。

##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範例說明】

- **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係指學校所聘各該職級之編制外專任教師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標準**全部均與公立大專校院同職級專任教師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標準相同**。
  - A校「教授」現行本薪(年功薪)薪點(月支數額)「全部均與公立大專校院相同為475-770(41,910元-59,250元)」者(如下表)，則填報「教授」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為【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其他教師職級請以此類推。

公立	薪點	475	500	525	550	575	600	625	650	680	710	740	770
	月支數額	41,910	43,340	44,770	46,190	47,620	49,050	50,480	51,910	53,330	55,480	56,190	59,250
<b>A校</b>	月支數額	41,910	43,340	44,770	46,190	47,620	49,050	50,480	51,910	53,330	55,480	56,190	59,250

##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範例說明】

- **高於公立大專校院**：係指學校所聘各該職級之編制外專任教師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標準全部高於公立大專校院同職級專任教師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標準；或有部分支給數額高於公立大專校院同職級專任教師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標準，但有部分支給數額與公立大專校院同職級專任教師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標準相同，均屬之
  - B校「教授」本薪(年功薪)薪點(月支數額)「全部高於」公立大專校院為475-770(43,320元-60,660元，如下表)，則填報學校「教授」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為【高於公立大專校院】，其他教師職級請以此類推。

公立	薪點	475	500	525	550	575	600	625	650	680	710	740	770
	月支數額		41,910	43,340	44,770	46,190	47,620	49,050	50,480	51,910	53,330	55,480	56,190
<b>B校</b>	月支數額	43,320	44,750	46,180	47,600	49,030	50,460	51,890	53,320	54,740	56,890	57,600	60,660

##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範例說明】

- C校「教授」本薪(年功薪)薪點(月支數額)為500-800(43,340元-60,660元，如下表)，大部分與公立大專校院相同，其中薪點800月支數額為60,660元高於公立大專校院，請填報【高於公立大專校院】；其他教師職級請以此類推。

公立	薪點	475	500	525	550	575	600	625	650	680	710	740	770	800
	月支數額	41,910	43,340	44,770	46,190	47,620	49,050	50,480	51,910	53,330	55,480	56,190	59,250	-
C校	月支數額	-	43,340	44,770	46,190	47,620	49,050	50,480	51,910	53,330	55,480	56,190	59,250	60,660

- D校「教授」本薪(年功薪)薪點(月支數額)為475-770(41,910元-59,250元，如下表)，大部分與公立大專校院相同，其中部分薪點(月支數額)600-625(49,800元-51,230元)高於公立大專校院，請填報【高於公立大專校院】；其他教師職級請以此類推。

公立	薪點	475	500	525	550	575	600	625	650	680	710	740	770
	月支數額	41,910	43,340	44,770	46,190	47,620	49,050	50,480	51,910	53,330	55,480	56,190	59,250
D校	月支數額	41,910	43,340	44,770	46,190	47,620	49,800	51,230	51,910	53,330	55,480	56,190	59,250

##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範例說明】

- 填【否】，則屬【低於公立大專校院】：係指學校所聘各該職級之編制外專任教師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標準全部低於公立大專校院同職級專任教師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標準；或有部分支給數額低於公立大專校院同職級專任教師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標準，但有部分支給數額與公立大專校院同職級專任教師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標準相同，均屬之。
  - E校「教授」本薪(年功薪)薪點(月支數額)「全部低於」公立大專校院為475-770(39,910元-57,250元，如下表)，則屬【低於公立大專校院】，請填報【否】；其他教師職級請以此類推。

公立	薪點	475	500	525	550	575	600	625	650	680	710	740	770
	月支數額	41,910	43,340	44,770	46,190	47,620	49,050	50,480	51,910	53,330	55,480	56,190	59,250
E校	月支數額	39,910	41,340	42,770	44,190	45,620	47,050	48,480	49,910	51,330	53,480	54,190	57,250

##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範例說明】

- F校「教授」本薪(年功薪)薪點(月支數額)為450-740(38,050元-56,190元)，大部分與公立大專校院相同，其中薪點450月支數額為38,050元低於公立大專校院，則屬【低於公立大專校院】，請填報【否】；其他教師職級請以此類推。

公立	薪點	450	475	500	525	550	575	600	625	650	680	710	740	770
	月支數額	-	41,910	43,340	44,770	46,190	47,620	49,050	50,480	51,910	53,330	55,480	56,190	59,250
F校	月支數額	38,050	41,910	43,340	44,770	46,190	47,620	49,050	50,480	51,910	53,330	55,480	56,190	-

- G校「教授」本薪(年功薪)薪點(月支數額)為475-770(41,910元-59,250元)，大部分與公立大專校院相同，其中薪點(月支數額)600-625(48,050元-49,480元)低於公立大專校院，則屬【低於公立大專校院】，請填報【否】；其他教師職級請以此類推。

公立	薪點	475	500	525	550	575	600	625	650	680	710	740	770
	月支數額	41,910	43,340	44,770	46,190	47,620	49,050	50,480	51,910	53,330	55,480	56,190	59,250
G校	月支數額	41,910	43,340	44,770	46,190	47,620	48,050	49,480	51,910	53,330	55,480	56,190	59,250

學 年 度	學 期	教師分類	教師職級(聘書)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	現行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加計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之合計薪酬數額·與編制內專任教師待遇標準比較情形	依聘約所載薪酬標準數額支給情形 (單位：元)			(請上 傳檔 案)
							支給人數	支給總額	平均支給數額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教學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技術人員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低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否(請以50字內補充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 位 <input type="checkbox"/> 等同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 位 <input type="checkbox"/> 低於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 位 (請以50字內補充說明)	人數應與左欄加總相同		系統自動計算	

### 【111.10期-新增欄位說明】

- **現行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請填報學校編制外專任教師【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聘書職級)】之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之情形，編制外專任教師包括「專案教學人員」及「專業技術人員」等2類。
- **填報「是」**：係指學校編制外專任教師各職級【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聘書職級)】之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與編制內專任教師【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聘書職級)】之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一致。請接續填寫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高於公立大專校院；低於公立大專校院；其他】之情形。

學 年 度	學 期	教師分類	教師職級(聘書)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	現行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加計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之合計薪酬數額，與編制內專任教師待遇標準比較情形	依聘約所載薪酬標準數額支給情形 (單位：元)			(請上傳檔案)
							支給人數	支給總額	平均支給數額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教學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技術人員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低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否(請以50字內補充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位 <input type="checkbox"/> 等同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位 <input type="checkbox"/> 低於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位(請以50字內補充說明)	人數應與左欄加總相同		系統自動計算	

## 【111.10期-新增欄位說明】

- **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係依教師待遇條例第15條規定，公立學校教師學術研究加給之支給規定，由教育部擬訂，報行政院核定。爰此，公立大專校院專任教師學術研究加給數額，請參閱教育部111年2月9日臺教人(四)字第1110012826B號函轉行政院核定之「公立大專校院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表」(請參照附錄十，111年1月1日起適用)，其中「**未實施學術研究加給分級制**」之數額如下表：

未實施學術研究加給分級制(元)	公立大專校院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表(111年1月1日生效)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62,300	48,080	42,080	33,210

**【現行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範例說明】**

- 編制外專任教師各職級【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聘書職級)】之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例如：教授62,300元，副教授48,080元，助理教授42,080元，講師33,210元。
- 編制外專任教師各職級【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聘書職級)】之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高於公立大專校院，例如：教授62,500元，副教授48,280元，助理教授42,280元，講師33,410元。
- 編制外專任教師各職級【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聘書職級)】之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低於公立大專校院，例如：教授62,100元，副教授47,880元，助理教授41,880元，講師33,010元。

**【現行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範例說明】**

- 編制外專任教師各職級【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聘書職級)】之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採分級制**，依其學術、研究成果或教學服務等實際表現採分級給予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非以定額(固定數額)支給教師學術研究加給，則請填報為其他**之情形。
  - 各職級教師採分級制且固定範圍給予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例如：
    - 教授59,500元-59,895元，副教授46,000元-46,230元，助理教授40,000元-40,455元，講師31,000元-31,925元。
  - 各職級教師以教師歸屬研究型、教學型領域，學校依各領域分別訂定不同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標準。例如：
    - 研究型教師：教授63,000元-58,000元，副教授54,000元-49,000元，助理教授45,000元-40,000元，講師36,000元-31,000元。
    - 教學型教師：教授59,500元-59,895元，副教授46,000元-46,230元，助理教授40,000元-40,455元，講師31,000元-31,925元。

學 年 度	學 期	教師分類	教師職級(聘書)	現行本薪(年功 薪)月支數額是 否比照編制內專 任教師	現行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 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加計學 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之合計薪酬數 額·與編制內專任教師待遇標準比 較情形	依聘約所載薪酬標準數額支給情形 (單位:元)			(請上傳 檔案)
							支給人數	支給總額	平均支給數額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教學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技術人員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與公立大專校 院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公立大專 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低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否(請以50字內補充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 位 <input type="checkbox"/> 等同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 位 <input type="checkbox"/> 低於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 位( 請以50字內補充說明)	人數應與左欄加總相 同		系統自動計算	

### 【111.10期-新增欄位說明】

- 填報「否」：係指學校編制外專任教師各職級【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聘書職級)】之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與編制內專任教師【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聘書職級)】之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不同，則請以50字內補充說明。

學 年 度	學 期	教師分類	教師職級(聘書)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	現行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加計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之合計薪酬數額，與編制內專任教師待遇標準比較情形	依聘約所載薪酬標準數額支給情形 (單位：元)			(請上 傳檔 案)
							支給人數	支給總額	平均支給數額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教學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技術人員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低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否(請以50字內補充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__位 <input type="checkbox"/> 等同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__位 <input type="checkbox"/> 低於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__位(請以50字內補充說明)	人數應與左欄加總 相同		系統自動 計算	

## 【111.10期-新增欄位說明】

-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加計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之合計薪酬數額，與編制內專任教師待遇標準比較情形：請填報學校編制外專任教師【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聘書職級)】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加計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之合計薪酬數額，【**高於編制內專任教師；等同編制內專任教師；低於編制內專任教師**】之情形：
  - 高於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_\_位。
  - 等同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_\_位。
  - 低於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_\_位；若編制外專任教師之合計薪酬數額【低於編制內專任教師】，請以50字內補充說明原因及理由。

學 年 度	學 期	教師分類	教師職級(聘書)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	現行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是否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	現行本薪(年功薪)月支數額加計學術研究加給支給數額之合計薪酬數額，與編制內專任教師待遇標準比較情形	依聘約所載薪酬標準數額支給情形 (單位：元)			(請上 傳檔 案)
							支給人數	支給總額	平均支給數額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教學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技術人員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與公立大專校院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低於公立大專校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否(請以50字內補充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於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 位 <input type="checkbox"/> 等同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 位 <input type="checkbox"/> 低於編制內專任教師，人數 位(請以50字內補充說明)	人數應與左欄加總 相同		系統自動 計算	

### 【111.10期-新增欄位說明】

- 本欄位**不包括**留職停薪者、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再任有給職務且支領薪資低於法定基本工資者、未支領薪資之客座講座教授、依政府部會(如國科會)補助計畫及支給標準聘任者或僅支領其他非屬一般薪資範圍(如生活津貼)者。
- 本欄位所填報之數據加總應與本表「依聘約所載薪酬標準數額支給情形」之「支給人數」相符。

學年度	學期	各職級(聘書職級)專任教師每週基本規定授課時數				(請上傳檔案)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 【111.10期-定義補充說明】

- 各職級(聘書職級)專任教師每週基本規定授課時數：若學校對於教師授課時數因不同類型分別訂定不同授課時數者，請學校按不同類型教師之規定時數之平均填報(請以四捨五入方式計算至小數第2位)。
- 例如：A校內對於校內不同類型教師分別訂有授課時數之規範：
  - 甲類型「教授級」規定8小時。
  - 乙類型「教授級」規定12小時。
  - 丙類型「教授級」規定5小時。
  - 依上，A校應填報校內「教授」授課時數為【 $(8+12+5)/3 = 8.33$ 小時】。

### 3.2.28

## 教11.專任教師實際授課時數大於規定職級之基本授課時數資料

(3月、10月填報)

學年度	學期	單位名稱	教師姓名	教師職級 (聘書)	每週基本規定授課時數	每週實際授課時數	教師實際授課時數大於規定職級基本授課時數原因(複選)	實際情況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因課程修讀學生人數較多 <input type="checkbox"/> 帶領學生校外實習或課程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帶領學生畢業專題或論文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111.10期-定義補充說明】

- 每週基本規定授課時數：請填報該類型教師之每週基本規定授課時數。
- 教師實際授課時數大於規定職級基本授課時數原因，範例如下：
  - 若A校醫學系B1教師屬於教學型教授，其每週基本規定授課時數為「12小時」，又因B1教師指導學生論文3小時授課時數；另C1教師屬於醫療型教授，其每週基本規定授課時數為「5小時」，因開授課程修讀人數較多，故A校醫學系填報如下：

學校名稱	單位名稱	教師姓名	教師職級	每週基本規定時數	每週實際授課時數	教師實際授課時數大於規定職級基本授課時數原因	實際情況說明
A校	醫學系	B1	教授	12	15	帶領學生畢業專題或論文指導	111-1實際授課醫療社會學等5門課程，又指導3名研究生論文，致實際授課時數大於規定授課時數。
A校	醫學系	C1	教授	5	7	因課程修讀學生人數較多	111-1緊急醫療照護概論修讀人數較多，依校內OO規定計算，致實際授課時數高於規定時數2小時。

### 3.2.29

## 教12.專任教師實際授課時數低於規定職級之基本授課時數資料

(3月、10月填報)

學年度	學期	單位名稱	教師姓名	教師職級 (聘書)	每週基本 規定授課 時數	專任教師減授授課時數原因暨減授之授課時數 (可填至小數點第2位)								小計	校內減授 時數規定 (請上傳 檔案)
						兼任行政 職或執行 專案計畫	論文指導教 授	教學、研究、服 務績效卓著者	新進或擔任 客、講座	課程安 排因素	申請休假、進 修或研究等	借調或合 聘教師	其 他		
														系統自動加 總	

### 【111.10期-定義補充說明】

- 表冊名稱原為「專任教師減授授課時數資料」修正為「專任教師實際授課時數低於規定職級之基本授課時數資料」。
- 每週基本規定授課時數：請填報該類型教師之每週基本規定授課時數。
- 專任教師減授授課時數原因暨減授之授課時數：僅蒐集編制內專任教師減授後其實際授課時數低於規定職級之基本授課時數資料。
- 若同一名編制內專任教師同時有超過基本授課時數及減授授課時數的情況，實際授課時數一增一減之情況下，等於規定職級之基本授課時數，則無需填報教11或教12。  
 ◦ 故是依據整體實際授課時數與規定職級之基本授課時數做判斷，若實際授課時數超過每週基本規定授課時數請填報教11；實際授課時數低於每週基本規定授課時數，請填報教12；故同一名專任教師不應同時填報教11、教12。

## 【專任教師減授授課時數原因暨減授之授課時數範例說明】

- 專任副教授A每週基本規定授課時數為9小時，兼任多個行政職務換算後可減授6小時授課時數，但依據校內減授規定上限僅能減授4小時，實際也僅減授時數為4，則A教師實際授課時數為5小時(9小時-4小時)，故請填報減授授課時數原因：「兼任行政職或執行專案計畫」減授授課時數為4小時。
- 專任副教授B每週基本規定授課時數為9小時，兼任1個二級學術單位主管可減授2小時授課時數，實際減授時數為2，B教師實際授課時數為7小時(9小時-2小時)，故請填報減授授課時數原因：「兼任行政職或執行專案計畫」減授授課時數為2小時。
- 專任教授C每週基本規定授課時數為8小時，兼任1個一級行政單位主管可減授4小時授課時數，同時C教師因企業管理概論修讀人數較多，授課時數增加2小時，故每週實際授課時數為6小時(8小時-4小時+2小時)，以教師該學期整體實際授課結果來看，於本表應填報減授授課時數原因：「兼任行政職或執行專案計畫」減授授課時數為2小時，並同時於補充說明欄位填寫：實際兼任行政職減授4小時，因企業管理概論修讀人數較多，授課時數增加2小時，每週實際授課時數為6小時。

### 3.2.31 職1.職技人員

(10月填報)

學年度	類別	A.學校任用/聘僱職員人數								...	
		A1		...		A		...		...	
		秘書人員		...		職員小計(系統自動加總)		...		...	
		男	女	...	...	男	女	計	退休再任人數 (僅私立大學校院填報)		...
	編制內職員										
	編制外職員										
	派遣人力										

#### 【111.10期-新增欄位說明】

- **退休再任人數(僅私立大學校院填報)**：請學校依前揭「編制內職員總人數」填報該等職員係由各級教育階段之公立學校、政府機關及其附屬機構與公立醫療院所等機關退休且領有退休金或退休俸，再至「私立大學」擔任編制內專任職員之人數；另本欄數據應小於等於編制內職員數。

學年度	學期	單位名稱	國籍/地區別	等級	是否支領彈性薪資	專任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總人數		退休再任「編制內」研究人員數 (僅私立大學校院填報)	
						男	女	男	女
			106.10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111.10期-新增欄位說明】

- 退休再任「編制內」研究人員數(僅私立大學校院填報)：請學校依前揭「專任研究人員總人數」填報該等研究人員係由各級教育階段之公立學校、政府機關及其附屬機構與公立醫療院所等機關退休且領有退休金或退休俸，再至「私立大學」擔任「編制內」專任研究人員之【男、女】人數；另本欄數據應小於等於專任研究人員及博士後研究人員數之總計。

學年度/年度	國立大學：前一年度 私立大學：前學年度			前學年度
	購買圖書資料費(元)	購買中文紙本圖書總經費(元)	以最有利標採購中文紙本圖書總經費(元)	以最有利標採購中文紙本圖書之比例(%)
		111.10期增蒐	111.10期增蒐	111.10期增蒐

## 【111.10期-新增欄位說明】

- 購買中文紙本圖書總經費、以最有利標採購中文紙本圖書總經費：請填報購買「中文紙本圖書」之【總經費】及以最有利標採購「中文紙本圖書」之【總經費】，填報方式說明如下：
  - 國立大學：請以【前一年度決算數（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填報。
  - 私立大學：請以【前學年度決算數（110年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填報。
- 以最有利標採購中文紙本圖書之比例：本欄學校無須填報，依據學校填報前一年度/前學年度「以最有利標採購中文紙本圖書總經費」除以「購買中文紙本圖書總經費」由系統自動計算其比例，並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第2位。
  - 例如：學校110年度(學年度)購置中文紙本圖書總經費為新臺幣1,155,000元，其中以最有利標方式採購金額為881,550元，其比例則為 $(881,550/1,155,000)*100\% = 76.32\%$ 。

學年度/年度	國立大學：前一年度 私立大學：前學年度			前學年度	
	購買圖書資料費(元)	購買中文紙本圖書總 經費(元)	以最有利標採購中文紙 本圖書總經費(元)	以最有利標採購中文紙 本圖書之比例(%)	捐贈列入編目之圖書(冊)
		111.10期增蒐	111.10期增蒐	111.10期增蒐	

【111.10期-新增欄位說明】表冊P.260文字內容尚未修正，請參閱表冊夾帶資料

- 欄位定義調整：原表冊內容「購買中文紙本圖書總經費」、「以最有利標採購中文紙本圖書總經費」及「以最有利標採購中文紙本圖書之比例」等三欄位皆以「前學年度」為認列基準，修正填報方式為國立大學：前一年度；私立大學：前學年度。會後一併公告修正對照表。

### 3.2.34

## 校25-1.私立學校董事會成員之配偶或三親等於學校之任職情形

(111.10期首填，10月填報)

學 年 度	校長、董事會成員之配偶或三親等人員任職於學校之資訊				左列人員與校長、董事會成員之關係		
	人員姓名	任職單位	單位組別	職稱	關係類別	校長、董事會成員、監察人之姓名	親等關係別
					<input type="checkbox"/> 校長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長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監察人		<input type="checkbox"/> 校長之配偶或三親等內血親、姻親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長)之配偶或三親等內血親、姻親 <input type="checkbox"/> 監察人之配偶或三親等內血親、姻親

### 【111.10期-新增表冊說明】

- **學年度**：學校每年10月填報，並以10月15日為資料調查基準日，例如：111年10月填報111年10月15日現有資料為填報基準。
- **人員姓名**：依私立學校法第44條規定，學校法人之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校長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不得擔任所設私立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之職務。違反規定之人員，學校主管機關應命學校立即解職。請填報「校長、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董事長、監察人)」之配偶或三親等人員任職於學校各單位之【人員姓名】。
- **前揭校長、董事會成員之配偶或三親等任職**：係指該人員任職於學校職員、技術員...等身分或任職為學校教師但同時兼任行政職務者，皆須填報。

### 3.2.35

## 校25-1.私立學校董事會成員之配偶或三親等於學校之任職情形

(111.10期首填，10月填報)

學 年 度	校長、董事會成員之配偶或三親等人員任職於學校之資訊				左列人員與校長、董事會成員之關係		
	人員 姓名	任職單位	單位組別	職稱	關係類別	校長、董事會成員、監察 人之姓名	親等關係別
					<input type="checkbox"/> 校長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長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監察人		<input type="checkbox"/> 校長之配偶或三親等內血親、姻親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長)之配偶或三親等內血親、姻親 <input type="checkbox"/> 監察人之配偶或三親等內血親、姻親

### 【111.10期-新增表冊說明】

- **任職單位**：請填報學校前揭人員任職於學校內之單位名稱，包括行政單位、學術單位...等，例如國際事務處、圖書館、人事處、會計處、機械工程學系、企業管理學系等單位名稱。
- **單位組別**：請填前揭人員之【任職單位之組別】，例如：事務組、綜合業務組.....等。
- **職稱**：請填報該人員任職單位職稱，並填報「職稱全銜」，例如：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總務長、研發長、館長、處長、院長、所長、主任、專員、股長、科員、助理.....等。
- **關係類別**：請填報前揭該等人員與【校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之關係。

### 3.2.36

## 校25-1.私立學校董事會成員之配偶或三親等於學校之任職情形

(111.10期首填，10月填報)

學年度	校長、董事會成員之配偶或三親等人員任職於學校之資訊				左列人員與校長、董事會成員之關係		
	人員姓名	任職單位	單位組別	職稱	關係類別	校長、董事會成員、監察人之姓名	親等關係別
					<input type="checkbox"/> 校長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長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監察人		<input type="checkbox"/> 校長之配偶或三親等內血親、姻親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長)之配偶或三親等內血親、姻親 <input type="checkbox"/> 監察人之配偶或三親等內血親、姻親

### 【111.10期-新增表冊說明】

- **校長、董事會成員、監察人之姓名**：請學校填報前揭該等人員與關係人之姓名，亦即**校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之姓名**。學校所填資料【校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之姓名】，將由系統與「職2. 校長、一級行政主管及學術主管」及「校25. 私立學校董事、監察人名單及其任期資訊」之【校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之姓名】比對。
- **親等關係別**：請填報該人員與「校長、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董事長、監察人)」之關係為【校長之配偶或三親等內血親、姻親；董事(長)之配偶或三親等內血親、姻親；監察人之配偶或三親等內血親、姻親】等選項。

# 聯絡資訊



**(05)534-2601**

**# 53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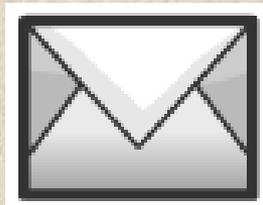
表冊疑義

**# 5378**

**# 5379**

系統程式

**# 5380**



表冊疑義：[hedb@yuntech.edu.tw](mailto:hedb@yuntech.edu.tw)

系統程式：[hedb2@yuntech.edu.tw](mailto:hedb2@yuntech.edu.tw)

# 敬祝 填表順利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https://hedb.moe.edu.tw/>